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兴材料”、“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履行对永兴材料的持续督导职责，对永兴材料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立特材”）持有永兴材料 3,6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8.87%，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久立特材董事长、总经理李郑周先生在公司担任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久立特材（包含控股子公司）及其关联方为公司关联方。

由于双方业务发展需要，公司需与久立特材（包含控股子公司）及其关联方开展棒线材出售、原材料采购、委托加工等业务，公司与久立特材（包含控股子公司）及其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属于关联交易。

2021 年度，公司与久立特材（包含控股子公司）及其关联方双向关联交易总额为人民币 85,138.02 万元。2022 年，公司与久立特材（包含控股子公司）及其关联方预计双向关联交易总额为人民币 128,400.00 万元。

上述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交易类型	交易对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度预计发生额	2021 年度实际发生额
日常关联交易	久立特材（包含控股子公司）	公司向其出售不锈钢棒材、线材等	65,000.00	43,587.25

日常关联交易	久立特材（包含控股子公司）	公司向其采购产品及物资	8,000.00	3,000.71
日常关联交易	久立特材（包含控股子公司）	公司委托及接受劳务、提供公辅设施等	12,200.00	6,286.45
日常关联交易	湖州久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向其采购镍板、镍铁、高碳铬铁等	25,000.00	27,776.93
日常关联交易	湖州久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向其出售不锈钢棒材等	1,500.00	444.37
偶发性关联交易	湖州久立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委托其进行房屋建设	15,000.00	3,415.65
日常关联交易	湖州久立不锈钢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向其出售不锈钢棒材、线材，采购物资	1,700.00	626.66
总计			128,400.00	85,138.02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交易类型	交易对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额与预计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日常关联交易	久立特材（包含控股子公司）	公司向其出售不锈钢棒材、线材等	43,587.25	50,000.00	6.05%	-6,412.75	2021年4月27日 www.cninfo.com.cn
日常关联交易	久立特材（包含控股子公司）	公司向其采购物资	3,000.71	2,600.00	0.54%	400.71	
日常关联交易	久立特材（包含控股子公司）	公司委托及接受劳务、提供公辅设施等	6,286.45	9,200.00	0.49%	-2,913.55	
日常关联交易	湖州久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向其采购镍板、镍铁、高碳铬铁等	27,776.93	35,000.00	4.99%	-7,223.07	
日常关联交易	湖州久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向其出售不锈钢棒材等	444.37	2,700.00	0.06%	-2,255.63	
日常关联交易	湖州久立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向其采购渣包	0	60.00	0	-60.00	

交易	公司						
偶发性关联交易	湖州久立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委托其进行房屋建设	3,415.65	10,000.00	6.27%	-6,584.35	
日常关联交易	湖州久立不锈钢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向其出售不锈钢棒材、线材	626.66	1,500.00	0.09%	-873.34	
合计			85,138.02	111,060.00		-25,921.98	

注：公司向久立特材（包含控股子公司）采购物资实际发生额超过预计额度，但超过金额未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审议与披露标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久立特材

1、基本情况

名称：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58062811X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李郑周

注册资本：97,717.072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不锈钢焊接管、不锈钢无缝管、金属管材、水暖器材制造、销售，金属结构、有色金属合金、不锈钢管件、金属制品的制造（限分公司）、销售，金属材料（除稀贵金属）、纸张销售，测试技术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新产品的研发、技术服务，管道防腐加工、安装、维护及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浙江省湖州市双林镇镇西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久立特材持有公司 3,6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8.87%，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久立特材（包含控股子公司）及其关联方成为公司关联方。

3、履约能力分析

久立特材是国内最大的工业用不锈及特殊合金管材制造企业，亦是公司在多

年经营过程中稳定的优质客户。根据久立特材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情况，结合公司连续多年历史交易情况判断，久立特材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此项关联交易系双方正常生产经营所需。

（二）湖州久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湖州久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0006203699XF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蔡兴强

注册资本：13,218.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金属材料（除稀贵金属和不锈钢管材、板材、棒材）、煤炭（无储存）、焦炭（无储存）、建材、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的批发、零售，粮食收购及销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浙江省湖州市八里店镇毛家桥村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湖州久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为久立特材的关联方，久立特材持有公司 3,6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8.87%，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湖州久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构成公司关联方。

3、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湖州久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情况，结合公司连续多年历史交易情况判断，湖州久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此项关联交易系双方正常生产经营所需。

（三）浙江久立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浙江久立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02726616509E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崔亮亮

注册资本：10,0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新型建筑用墙体材料制造，建筑材料批发零售，起重设备和机电设备安装。货物进出口。

住所：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双林镇倪家滩村姚圩慕 99 号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浙江久立钢构工程有限公司为久立特材的关联方，久立特材持有公司 3,6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8.87%，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浙江久立钢构工程有限公司构成公司关联方。

3、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浙江久立钢构工程有限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情况，结合公司连续多年历史交易情况判断，浙江久立钢构工程有限公司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此项关联交易系双方正常生产经营所需。

（四）湖州久立不锈钢材料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湖州久立不锈钢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0075590223XL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郑英

注册资本：375.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不锈钢盘圆、不锈钢钢丝、不锈钢焊丝、异型不锈钢丝、棒材、钢丝绳、钢钉的制造和销售；货物进出口。

住所：浙江省湖州市广源路 666 号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李郑周先生为公司董事，湖州久立不锈钢材料有限公司为李郑周先生关联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湖州久立不锈钢材料有限公司构成公司关联方。

3、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湖州久立不锈钢材料有限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情况，结合公司连续多年历史交易情况判断，浙江久立不锈钢材料有限公司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此

项关联交易系双方正常生产经营所需。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时，是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前提下，遵循公开、公平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四、关联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久立特材（包含控股子公司）及其关联方已于 2022 年 1 月就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分别签署了《采购及委托加工框架协议》《采购销售框架协议》《采购及建筑工程框架协议》等框架性文件，就该等交易之定价原则、付款方式等进行了约定，待双方内部审议批准后生效。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久立特材是国内最大的工业用不锈钢及特殊合金管材制造企业，亦是公司在多年经营过程中稳定的优质客户。双方开展交易，能充分发挥双方的资源优势，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力及盈利能力，奠定各自在同行业的市场领先地位，对公司具有积极意义。

2、上述关联交易价格系参照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公司不会因本次关联交易对相关关联方形成依赖。

六、关联交易履行的法律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尚需提请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2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审阅并认可本次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与久立特材（包含控股子公司）及其关联方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关联交易遵循公允、合理的市场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

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议案董事会表决程序符合有关规定。因此，同意《关于2022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七、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永兴材料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符合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需要，上述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永兴材料《公司章程》等的规定，该等交易属于公司日常经营需要，且遵守了公允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独立性未构成不利影响。保荐机构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_____

王如意

林剑云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4 日